

金堂县农村发展和林业局 2015 年三公” 经费支出说明

一、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

2015 年我局未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活动，无相关费用支出。

二、公务接待费

2015 年公务接待费 36.3 万元，较 2014 年决算数下降 14.9%，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、市“厉行节约”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减少了公务接待支出。2015 年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执行公务、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、住宿费、用餐费等。其中：我局未安排外事接待。国内公务接待 325 批次，3591 人，共计支出 36.3 万元，具体开支内容包括：上级业务部门、农业招商、节会活动等接待。

三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

2015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.4 万元，较 2014 年决算数下降 18.9%，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、市“厉行节约”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。

2015 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，车辆购置支出 0 万元。截至 2015 年 12 月底，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26 辆，其中：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9 辆，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4 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。

2015 年车辆运行维护费支出 52.4 万元，用于农业、林业事业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支出。